

博鳌核心区对外交通疏散主要交通基础建设项目
涉铁工程施工图设计劳务协作招标

招标文件

招 标 人：海南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4 年 07 月

目 录

| | | |
|-----|-----------------|----|
| 第一章 | 招 标 公 告 | 2 |
| 第二章 | 投标人须知 | 3 |
| 第三章 | 投标文件格式 | 6 |
| 第四章 | 评标办法（技术评分最低标价法） | 23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博鳌核心区对外交通疏散主要交通基础建设项目 涉铁工程施工图设计劳务协作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由我司承担的博鳌核心区对外交通疏散主要交通基础建设项目于九曲路AK5+875.7处与东环铁路相交，需进行涉铁工程设计。由于我司没有铁路工程设计资质，为保障项目顺利开展，现我司对该项目涉铁工程的设计工作进行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地点：海南省琼海市

2.2 项目工作范围及内容：

项目工作范围：涉铁工程的施工图设计、预算编制、与铁路有关部门协调、参与评审及后期服务工作。具体范围及技术要求为：

设计桩号范围为AK5+843.9-AK5+908.9，全长65m。工点处所涉铁路位置位于铁路博鳌站和万宁站之间，在设计时速250km/h段，与九曲路相交处为铁路桥梁段，交叉桩号AK5+875.7。采用桩板桥结构从既有铁路桥孔中间下穿，桩板桥结构全宽13.2m，梁高1.2m，顶板厚0.3m，底板厚度为0.3m，内部采用半径为0.6mPVC管成孔，共计11道圆孔，孔中心间距为1m。桥梁排水采用桥面排水，横坡为2%，桥墩采用桩柱一体结构，桩柱与梁固结，横向布置三根桩，桥台采用柱式台，台帽与梁固结，横向布置三根桩，桩径1.2m，桩长25m。

项目工作内容：施工图设计（不包含勘察）

2.3 计划工期：劳务协作合同签订后20日历天。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公路行业（公路）设计甲级及铁路工程设计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设计能力。

3.2 本次招标

项目本身：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4年07月03日-2024年07月05日，每日8:00至12:00或14:30至17:30（北京时间）到院201室取招标文件。

5. 投标文件的提交

5.1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 **2024 年 07 月 12 日 9:00 前**（北京时间），地点为海南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1 室。

5.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不予受理。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¹

| 序号 | 条款名称 | 编列内容 |
|----|---------|--|
| 1 | 招标人 | 名称：海南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地址：海口市南沙路 60 号 邮编：570206 联系人：李先生 电话：0898-36392291 |
| | 项目名称 | 博鳌核心区对外交通疏散主要交通基础建设项目涉铁工程 |
| | 建设地点 | 海南省琼海市 |
| 2 | 招标范围 | 施工图设计 |
| | 设计周期 | 本项目合同签订后 20 日 |
| 3 | 投标人资质条件 | 资质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公路行业（公路）设计甲级及铁路工程设计资质； 业绩要求：至少完成过 1 条二级或以上新建或改建公路涉铁工程的设计工作； 项目负责人资格：具备桥梁或道桥工程专业高级职称或者以上职称资格； 信誉要求：2019 年至今无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海南省交通运输厅认定的不良行为记录和责令期内不得参加投标行为的处罚记录； 本次招标要求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设计能力。 |
| 4 | 联合体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 但联合体所有成员数量不得超过 / 家； 还应满足下列要求： / |

¹ a.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用于进一步明确正文中的未尽事宜，由招标人根据招标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编制的填写，担务必做到与招标文件中其他章节的衔接，并不得与本章正文内容相抵触。

b.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的附录表格同属“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内容，具有同等效力。

| | | |
|----|---------------------|---|
| 5 | 踏勘现场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踏勘时间： 年 月 日 踏勘集中地点： |
| 6 | 投标预备会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召开 <input type="checkbox"/> 召开，召开时间： 年 月 日 召开地点： |
| 7 | 分 包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
| 8 |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 无 |
| 9 | 投标截止时间 | <u>2024年07月12日 9:00 分前</u> |
| 10 | 投标文件形式 ² | <input type="checkbox"/> 双信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单信封 |
| 11 | 招标人是否设有最高投 标限价 |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控制价金额为 20.4781 万元 |
| 12 | 投标有效期 |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计算 60 天 |
| 13 | 投标保证金 | 无 |
| 14 | 投标文件副本份数 | 正本 1 份、副本 4 份 |
| 15 | 封套上写明 | 投标人地址： 投标人名称： 博鳌核心区对外交通疏散主要交通基础建设项目涉 铁工程投标文件 在 <u>2024年07月12日 9 时 00 分前</u> 不得开启 |
| 16 |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 海南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1 室 |
| 17 | 开标时间和地点 |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同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 |
| 18 | 开标程序 | (1) 密封情况检查：监督人员以及投标人代表检查 (2) 开标顺序：随机开启。 |

| | | |
|-----------|--|---|
| 19 |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 评标委员会构成：5人。 |
| 20 | 评标办法 | 本次招标采用：技术评分最低标价法 |
| 21 |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 中标人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
| 22 | 监督部门 | 监督部门：海南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纪律检查委员会 |
|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 | |
| 1 | 采用技术评分最低标价法。为了有效控制投标价，招标人设立最高投标限价，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按废标处理，或任何子项投标单价高于控制单价的按废标处理。 | |
| 2 | 投标人提供的材料必须是真实的，若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若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应给予赔偿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若其为中标单位，将取消其中标资格。 | |
| 3 | 投标文件需逐页加盖单位公章，正本采用彩色打印，副本可以是正本的复印件 | |
| 4 | 投标文件必须用 A4 纸装订成册，并且应逐页标注页码，不得采用活页夹。 | |

第三章 投标文件格式

博鳌核心区对外交通疏散主要交通基础建设项目涉
铁工程招标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 (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目 录

- 一、 投标函
- 二、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三、 资格审查表
- 四、 报价清单
- 五、 相关工程业绩表
- 六、 提供公司技术力量等
- 七、 技术文件
- 八、 投标人认为必要的其它文件

一、 投标函

海南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 经现场踏勘和研究博鳌核心区对外交通疏散主要交通基础建设项目涉铁工程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后, 我方愿以投标价人民币(大写 元)(¥ 元), 完成本招标项目规定的所有工作内容及其后续服务工作, 其他详见报价清单。
2. 如果我方中标, 我方将保证在 年 月 日前完成合同规定的所有工作, 并提交全部设计成果。
3. 项目负责人姓名: , 性别: , 年龄: , 现任职务: , 职称: 。
4. 我方承诺在本投标文件有效期内, 本投标函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并随时接受中标。
5. 在合同协议书正式签署生效之前, 本投标函连同你方的中标通知书将构成我们双方之间共同遵守的文件, 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6. 在此我方郑重承诺: 我方将按发包人的要求提供高质量的后续服务, 后续服务的承诺为 。

投标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 (姓名)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博鳌核心区对外交通疏散主要交通基础建设项目涉铁工程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³： 。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 标 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
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

³ 委托期限可写：自本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投标有效期满。

三、资格审查表

(一)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 | | | | | | |
| 注册地址 | | | | | |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 | | | | 电话 | |
| | 传 真 | | | | 电子邮件 | |
| 法定代表人 | 姓 名 | | 技术职称 | | 电话 | |
| 技术负责人 | 姓 名 | | 技术职称 | | 电话 | |
| 成立时间 | | | 员工总人数： | | | |
| 设计资质等级 | | | 其中 | 高级职称 | | |
| 营业执照号 | | | | 中级职称 | | |
| 注册资金 | | | | 各类注册人员 | | |
|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 | | | | | |
| 基本账户账号 | | | | | | |
| 经 营 范 围 | | | | | | |
| 备 注 | | | | | | |
| | | | | | | |

注：1. 在本表后应附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全本）的复印件，设计资质证书副本（全本）的复印件、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的复印件。上述所有执照、证书复印件均应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二) 项目负责人资历表

| 1. 一般情况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年龄 | | 学位 | | 身份证号码 | |
| 职称 | | 为投标人服务时间 (年) | | | 在本合同中拟任职 | | | 项目负责人 | |
| 学历 |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 | | | | | | | |
| 2. 经历 | | | | | | | | | |
| 时间 | 负责过的主要工程 (类型和金额) | | | | 该项目中任职 | | 发包人及 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3. 获奖情况 | | | | | | | | | |
| 无 | | | | | | | | | |
| 4. 目前承担的任务 | | | | | | | | | |
| 无 | | | | | | | | | |

注：1.项目负责人：具有**桥梁或道桥**工程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

2. 在本表后应附 项目负责人**身份证扫描件、职称证书、毕业证书**

(三) 信誉要求声明

注：各投标申请人自 2019 年至今无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海南省交通运输厅认定的不良行为记录和责令限期内不得参加投标行为的处罚记录。

四、报价清单

单位：单位名称（盖章）

项目名称：

| 序号 | 项 目 | 计量单位 | 工作量 | 单价金额 | 合价金额 |
|-----|----------|----------------|-----|------|------|
| 一 | 施工图设计 | | | | |
| 1 | 桥梁 | m ² | 780 | | |
| | | | | | |
| 二 | 其他 | | | | |
| 1 | 施工图预算编制费 | 项 | 1 | | |
| | | | | | |
| 合 计 | | | | | |

(二) 报价清单汇总表

单位：元（人民币）

| 序号 | 项目 | 费用合计 | 备注 |
|-----|---------|------|----|
| (1) | 施工图设计 | | |
| (2) | 概算、预算编制 | | |
| (3) | 合计 | | |
| (4) | 浮动比例 | | |
| (5) | 浮动后合计 | | |
| (6) | 投标报价总计 | | |

五、相关工程业绩表

| 主要业绩 | | | |
|------|----|------|------|
| 项目名称 | 时间 | 发包单位 | 项目概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①不接受联合体业绩。

②业绩个数的认定以合同文件个数为准。

③业绩证明材料附合同复印件。

六、提供公司技术力量等

附上附件。

七、技术文件

- 1、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和评审因素，并结合投标人从事的实际劳务工作，编制技术文件。

八、投标人认为必要的其它文件

- 1、投标人可向招标人提供其认为必要提供的其它文件。

附表二：

中标通知书

编号：

（中标人名称）：

你方于（投标日期）所递交的（项目名称）设计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元。

设计周期：。

项目负责人：（姓名）。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日内到（指定地点）与我方签订设计合同。

特此通知。

章） 招标人：（盖单位

章） 招标代理：（盖单位

年 月 日

附表三：

确 认 通 知

(招标人名称)：

我方已接到你方于 年 月 日发出的
(项目名称)设计招标关于 的通知，我方已于 年 月
日收到。

特此确认。

章) 投标人： (盖单位

年 月 日

第四章 评标办法

第四章 评标办法（技术评分最低标价法）

本次评标采用技术评分最低标价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按商务、技术评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不超过 3 名中标候选人，中标候选人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确定中标候选人排名。

为了有效控制投标价，招标人设立最高投标限价，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按废标处理，或任何子项投标单价高于控制单价的按废标处理。

1、评标原则：

- (1)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
- (2)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对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 (3) 评标人员应认真执行国家有关政策和法规，维护招标人和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2、评审程序

(1) 初步评审：

- ① 投标人的资格与合格条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
- ② 投标文件有没有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和加盖公章。
- ③ 投标文件有没有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
- ④ 投标文件有没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2) 详细评审

- ① 初步评审合格的投标文件进入详细评审。
- ② 评标委员会根据商务、技术评分高低推荐不超过 3 名中标候选人。
- ③ 中标候选人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确定中标候选人排名。
- ④ 投标报价相同的，由抽签决定投标人排名。

3、投标文件的澄清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

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4、关于错误的修正

评标机构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上或累计上的算术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 如果用数字表示的数额与用文字表示的数额不一致时，以文字数额为准。

(2) 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与总价不符时，将以单价与数量的乘积为准修正总价，除非单价存在明显的小数点错位；

(3) 当各分项报价的总价之和与投标报价不符时，将以各分项报价的总价之和为准修正投标报价。

(4) 对其他错误的纠正方法由评标委员会确定。按上述修改错误的方法，投标文件中的报价，经投标人同意后，调整后的报价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5、评标结果

(1) 评标委员会提出书面评标报告或会议纪要并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

(2) 评标委员会提出书面评标报告或会议纪要按技术评分最低标价法推荐不超过 3 名中标候选人。

6、评审得分计算方法：

(1) 商务、技术评审（100 分）

评分细则

| 序号 | 评审因素 | 分值 | 评分标准 |
|----|------------------------|---------------------------------------|---|
| 1 | 项目负责人 任职资格 | 5 分 | 项目负责人职称具备正高级工程师的得 5 分（证明材料提供职称证书复印件）。 |
| 2 | 投标人的业 绩 | 10 分 | 投标人每完成过 1 条新建或改建一级公路涉铁工程设计得 5 分，本项最高得 10 分。 |
| 3 | 投标人的技 术文件 (85 分) | 对招标项目的特 点、难点程度的理 解与分析 (20 分) | 无此项不得分，对招标项目的特点、难点的理解与分析是否透彻，分别得 12-20 分。 |

| | | | |
|--|----|----------------------------|---|
| | | 工作量及计划安排 (20分) | 无此项不得分，对工作量及计划安排是否合理，分别得 12-20 分。 |
| | | 质量、进度等保证 措施 (20分) | 无此项不得分，质量、进度等保证措施是否有效可行，分别得 12-20 分。 |
| | | 安全保证措施 (15 分) | 无此项不得分，安全保证措施是否有效可行， 分别得 9-15 分。 |
| | | 后续服务的安排及 保证措施 (10 分) | 无此项不得分，后续服务的安排及保证措施是 否有效可行，分别得 6-10 分。 |
| | 合计 | 100 分 | |